

证券代码：002788

证券简称：鹭燕医药

公告编号：2023-038

## 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

### 关于修订公司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的公告

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、准确、完整，没有虚假记载、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。

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（以下简称“公司”）于2023年10月13日召开了第五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，审议通过了《关于修订公司〈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〉的议案》。根据《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》等有关法律、法规的相关规定，并结合公司经营管理实际情况，拟对公司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相关内容进行修订，该议案尚需提交公司2023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审议，具体修订内容对照如下：

原文	修订后
第十七条 除本规则另有规定外，股东大会会议由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主持。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。	第十七条 除本规则另有规定外，股东大会会议由董事会召集，董事长主持。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不履行职务时， <b>由副董事长主持；副董事长不能履行职务或者不履行职务时</b> ，由半数以上董事共同推举的一名董事主持。

除上述部分条款修订外，公司《股东大会议事规则》其他内容不变。

特此公告。

鹭燕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

2023年10月14日